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林汝容
電 話：04-37061626

受文者：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1640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0016402A00_ATTCH1.pdf)

主旨：有關「高級中等學校閩客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暨認證計畫說明座談會」，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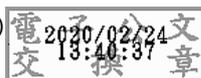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09年2月13日南大教育字第1090002087號函辦理。
- 二、為推廣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閩南語、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認證課程，本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研修暨培訓認證計畫」，將分區辦理4場次「高級中等學校閩客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暨認證計畫說明座談會」。
- 三、為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出席，請貴校惠予與會人員公(差)假登記；交通費可依需要由本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之計畫支應。
- 四、檢附實施計畫1份供參。

正本：全國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全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署高中組、國立臺南大學(均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